

中国诗经学会第十届年会暨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之一

第二十四辑

詩經研究丛刊

中国诗经学会
河北师范大学
◎合办



学苑出版社

诗经研究丛刊

第二十四辑

(中国诗经学会第十届年会暨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之一)

中国诗经学会
河北师范大学 合办

学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诗经研究丛刊. 第 24 辑, 中国诗经学会第十届年会暨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. I / 中国诗经学会, 河北师范大学编.

—北京：学苑出版社，2013. 11

ISBN 978 - 7 - 5077 - 4395 - 1

I. ①诗… II. ①中… ②河… III. ①《诗经》—诗歌研究—
丛刊 IV. ①I207. 222 - 5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241603 号

责任编辑：战葆红

出版发行：学苑出版社

社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2 号院 1 号楼 100079

网址：www.book001.com

电子信箱：xueyuan@public.bta.net.cn

销售电话：010 - 67675512、67678944、67601101（邮购）

印 刷 厂：保定市彩虹艺雅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尺寸：880 × 1230 1/32

印 张：15

字 数：340 千字

版 次：2013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：2013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定 价：40. 00 元

编 委 会

主编 夏传才

编委 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王长华 王渊明

向 烹 刘毓庆

邵炳军 赵敏俐

赵逵夫 林庆彰(中国台湾)

郭 杰

目 录

[专题研究]

- 《诗经》礼乐制作顺序与仪式使用的不对称性 黄震云(1)
以地域文化视野开展《诗经》研究之管见 邵炳军(18)
从比较的角度看《商颂·烈祖》中的祭祀 张思齐(41)
德国柏林旧藏吐鲁番出土唐写本《毛诗正义》
 残叶考 石立善(63)
《魏风》非晋诗述考 郝建杰(85)
《诗经》君子考论 张宝林(100)
论《诗经》“二南”的特殊地位及其成因 金荣权(113)
“郑风淫”是朱熹对孔子“郑声淫”的
 故意误读 徐正英 陈昭颖(123)
论《毛诗序》女性礼教体系及其影响 吴从祥(139)

[学术史]

- “采诗观风”及其意义的再探讨 李山(152)
周穆王时代乐歌证补 王渭清(174)
《毛传》成书及定型考论 赵茂林(180)
《左传》赋诗、引诗与春秋解《诗》之学 毛振华(200)

- 《韩诗外传》所勾勒的孔子诗教观 (中国台湾)林素英(217)
- 《楚辞章句》“或曰”至《毛诗笺》
- 汉代以比兴讽谏寄志释诗的轨迹 张祝平(239)
- 论王符诗观念与实践 王硕民(254)
- 《诗》学著述唐代复现原因考 赵鹏鸽(269)
- 论宋仁宗时代的经筵讲《诗》 易卫华(276)
- 《吕氏家塾读诗记》版本源流考 陈锦春(292)
- 《困学纪闻》之《诗》学研究 马志林(312)
- 元代《毛诗》学与元代文化精神 王长华(322)
- 《诗经》入选文学总集的历史考察 汪祚民(338)
- 刍议王船山《诗经稗疏》训诂特色和训诂理念 刘精盛(360)
- 戴震对诗教体系的重构 朱宏胜(371)
- 曾国藩《读陈硕甫〈毛诗传疏〉札记》考论 赵雨(399)
- 江荫香《诗经译注》研究 (中国台湾)李丽文(413)
- 试论孙作云《诗经》研究论著中的文化视野
- 图腾遗痕研究与《诗》篇新解 (中国台湾)陈文采(428)
- 近十余年《诗经》断代研究述评 邱奎(458)

[专题研究]

《诗经》礼乐制作顺序与仪式使用的不对称性

黄震云

—

《左传》和《礼记》都言国之大事在祀与戎，孔孟之徒，不肯道齐桓、晋文之事，《论语》认为礼乐自天子出是治国有道的体现，天下无道，礼乐征伐才自诸侯出。《尚书》记载，尧让夔典乐，那是中国礼乐制度的开始，夔也成了中国音乐的乐祖。但是，当时并没有严格的规定。陆贾《新语·无为第四》说：

道莫大于无为，行莫大于谨敬。何以言之？昔舜治天下也，弹五弦之琴，歌南风之诗，寂若无治国之意，漠若无忧天下之心，然而天下大治。周公制作礼乐，郊天地，望山川，师旅不设，刑格法悬，而四海之内，奉供来臻，越裳之君，重译来朝。故无为者乃有为也。^①

舜弹奏五弦琴，歌南风，天下大治，显然是自编自演了。周公取得统治权以后，成为当然的帝王，因此制作礼乐，中国的礼乐制

^① 王利器撰：《新语校注》，中华书局1986年版，第59页。

度开始完备。这就是王道的礼乐特质。那么，诸侯在春秋以后僭越，制作礼乐之前，他们在干什么想什么？是等待天子赏赐礼乐吗？还是有什么类似的活动呢？考《左传》昭公二十六年说：

齐侯与晏子坐于路寝，公叹曰：“美哉室！其谁有此乎？”晏子曰：“敢问何谓也？”公曰：“吾以为在德。”对曰：“如君之言，其陈氏乎！陈氏虽无大德，而有施于民。豆区釜钟之数，其取之公也簿，其施之民也厚。公厚敛焉，陈氏厚施焉，民归之矣。《诗》曰：‘虽无德与女，式歌且舞。’陈氏之施，民歌舞之矣。后世若少惰，陈氏而不亡，则国其国也已。”公曰：“善哉！是可若何？”对曰：“唯礼可以已之。在礼，家施不及国，民不迁，农不移，工贾不变，士不滥，官不滔，大夫不收公利。”公曰：“善哉！我不能矣。”^①

齐侯家施不及国，民可以率意歌舞之，就是说可以用歌舞的形式来表现。这就和汉魏时代封王之前要赏赐礼乐之器表达的传统规制相一致了。作为礼乐的《诗经》，歌乐舞三位一体是我们传统的说法，但是彼此有主次之分，其中乐最重要，歌舞次之，诸侯可以拥有歌舞及其形式，但不能拥有歌乐（音乐）舞一体的乐。《史记·燕召公世家》说：

召公之治西方，甚得兆民和。召公巡行乡邑有棠树，

^① （唐）杜预注，（唐）孔颖达等正义：《春秋左传正义》卷五十二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，第2115页。

决狱政事其下，自侯伯至庶人各得其所，无失职者。召公卒，而民人思召公之政，怀棠树不敢伐，歌咏之，作《甘棠》之诗。^①

对召公这样的重臣，其民也只是歌咏之，是不能用礼乐来进行表达的，所以孔子看到八佾舞于庭，表示不能忍受，因为那是天子的礼乐。礼乐以乐为核心，所以乐需要专门的人才和机构来操作，而将献诗、采诗、赋诗、歌诗、陈诗这些作品成为朝廷的礼乐，这需要一个很讲究的过程。《先秦诗经学史》指出，《诗经》的采集并不是限于某一种形式，有的是文字创作、有的是音乐作品，形成了体，这个体一般就是礼，经过合乐与选择之后，需要天子的制定，然后才能作为天子礼乐。其等级非常森严。^②

乡是诸侯之下一个重要的行政单位，乡中也经常要举办一些活动，这是作为行政系统的工作性质，不是指诸侯自己办事，所以也会使用礼乐，如射礼、饮酒礼等。《仪礼·乡饮酒礼》说：

设席于堂廉，东上。工四人，二瑟，瑟先。相者二人，皆左何瑟，后首，掩越，内弦，右手相。乐正先升，立于西阶东。工入，升自西阶。北面坐。相者东面坐，遂授瑟，乃降。工歌《鹿鸣》、《四牡》、《皇皇者华》。卒歌，主人献工。工左瑟，一人拜，不兴，受爵。主人阼阶上拜送爵。荐脯醢。使人相祭。工饮，不拜既爵，授主人爵。众工则

^① (汉)司马迁撰，(唐)张守节正义：《史记》卷三十四，中华书局1982年第2版，第1550页。

^② 黄震云：《先秦诗经学史》，北京燕山出版社2012年版。

不拜，受爵，祭，饮辩有脯醢，不祭。大师则为之洗。宾、介降，主人辞降。工不辞洗。笙入堂下，磬南，北面立，乐《南陔》、《白华》、《华黍》。主人献之于西阶上。一人拜，尽阶，不升堂，受爵，主人拜送爵。阶前坐祭，立饮，不拜既爵，升授主人爵。众笙则不拜，受爵，坐祭，立饮；辩有脯醢，不祭。乃间歌《鱼丽》，笙《由庚》；歌《南有嘉鱼》，笙《崇丘》；歌《南山有台》，笙《由仪》。乃合乐，周南《关雎》、《葛覃》、《卷耳》，召南《鹊巢》、《采蘩》、《采苹》。工告于乐正曰：“正歌备。”乐正告于宾，乃降。^①

《乡饮酒礼》的顺序十分清楚，以歌开头，和《左传》、《史记》的记载一致。其数量歌和乐皆为三首，也就是《鹿鸣》的前三首和《南陔》三首，间作三次，为歌与笙，都是一首，并不重复，然后合乐二南各三首。这就是正歌，卒爵之后是无算，也就各随其意了。乐表现同，所以告成以合乐终结。第一首《鹿鸣》三章，表现燕乐嘉宾之心、勤于王事、以兴家国，中间的作品《华黍》等已经亡佚，现存《小雅》中有《白华》，表现一种忧患关切之思。间歌中有的已经失传，有的如《南有嘉鱼》还在，叙述情谊深厚，共谋盛世的愿望。最后奏二南作品，表示要发扬周公和召公精神，忠诚王室，奋发有为。根据歌《南有嘉鱼》，笙《崇丘》；歌《南山有台》的顺序，《崇丘》在《南有嘉鱼》之后，由于此诗亡佚，因此现在在《南有嘉鱼》之后的是《南山有台》，但现在的《南有嘉鱼》之什也是符合礼制规定的章，即十首，说明这一空缺已经被后来编订《诗经》的人补充了别的作品。

^① (汉)郑玄注，(唐)贾公彦疏：《仪礼注疏》卷九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，第985—987页。

这是典型的乡乐，那么诗歌的来源主要是风诗和小雅。根据《国语·鲁语》，《文王》、《大明》、《绵》是两君相见之乐。那么作为祭祀文王或者郊祀时候配享的礼乐，可以切割成另外的礼节用的礼乐，这种切割的方式是前三首一个单元，所谓经礼三百，曲礼三千，这三百就指的是“诗三百”无疑。三千，则是三百的适用状况，所以诗和礼乐之间还有一个重组的问题。按照《礼记·祭统》的记载，《清庙》和《大武》是天子礼乐。因此，我们看到，《诗经》作为礼乐的性质是颂是天子礼乐，而大雅是王政，风诗和小雅是和关于诸侯与大夫的礼乐。昔人认为《诗经》可以按照音乐分肯定不当，应该是礼乐为依据。

二

《墨子·公孟》篇说：“或以不丧之间，诵诗三百，弦诗三百，歌诗三百，舞诗三百。”^①一般以为，诗有四种样态，提出四诗说。由于诵与歌都本自文字，所以又归结为诗乐舞三位一体，甚至与原始社会挂上钩，认为艺术初期混沌，三者合一，原来如此。但是，墨子讲的是礼乐，不是原始，更难以想象，也没有证据证明原始人可以制作文字和音乐作品。各地的摩崖石刻也没有这样的数据。因此，三位一体说是人为的编造，不符合历史实际。考《礼记·乐记》叙述诗乐舞仪式之用时有详细的说明：

百体皆由顺正，以行其义。然后发以声音，而文以琴瑟，动以干戚，饰以羽毛，从以箫管，奋至德之光，动四气

^① 吴毓江撰，孙启治点校：《墨子校注》卷十二，中华书局2006年版，第690页。

之和，以着万物之理。是故清明象天，广大象地，终始象四时。周还象风雨，五色成文而不乱，八风从律而不奸，百度得数而有常，小大相成，终始相生，倡和清浊，迭相为经。故乐行而伦清，耳目聪明，血气和平，移风易俗，天下皆宁。故曰：乐者，乐也。君子乐得其道，小人乐得其欲。以道制欲，则乐而不乱。以欲忘道，则惑而不乐。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，广乐以成其教。乐行而民乡方，可以观德矣。德者，性之端也，乐者，德之华也。金石丝竹乐之气也，诗，言其志也，歌，咏其声也，舞，动其容也。三者本于心，然后乐器从之。是故情深而文明，气盛而化神，和顺积中而英华发外，唯乐不可以为伪。乐者，心之动也。声者，乐之象也。文采节奏，声之饰也。君子动其本，乐其象，然后治其饰。是故先鼓以警戒，三步以见方，再始以着往，复乱以饬归。奋疾而不拔，极幽而不隐。独乐其志，不厌其道，备举其道，不私其欲。是故情见而义立，乐终而德尊。^①

由上述数据我们可以看出，古代的礼乐表现关系十分清楚。自然的天籁与金石丝竹发出的声音表现的是气象，文字歌声节奏表达的是内容声态，舞蹈表现的是舞容。也就是说与尧舜时代，诗是歌乐舞不同，西周以来诗是舞，是文字歌唱，是音乐，是综合的艺术表现，是几种形式，因此可以单独表达，也可在大型的活动中配合表现。而其运作时有关具体的安排与结构为：先是击鼓，持羽毛

^① (汉)郑玄注，(唐)孔颖达疏：《礼记正义》卷三十八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，第1536—1537页。

舞，就是文，然后是声乐歌唱，然后是舞蹈表达，彼此有序调动安排，全面深刻地表现其道德。结构为文、武、乱。“复乱以饬归”，就是说舞蹈时候有归位和缀兆，即整齐的队形，也有腾挪的队形，腾挪的就叫乱。早期位置并不固定，楚辞以后均在末尾。各自皆有分工：乐者，德之华也，借用金石丝竹乐之气也，诗言其志也，歌咏其声也，舞动其容也，皆是道德的体现。

仪式使用的时候我们看到，诗乐舞是配合使用。就《乡饮酒礼》看是歌乐、歌乐、合乐，没有舞容，即没有乐舞表演。《左传》襄公十年春说：

宋公享晋侯于楚丘，请以《桑林》。荀罛辞。荀偃、士匄曰：“诸侯宋、鲁，于是观礼。鲁有禘乐，宾祭用之。宋以《桑林》享君，不亦可乎？”舞，师题以旌夏，晋侯惧而退入于房。去旌，卒享而还。及着雍，疾。卜，桑林见。荀偃、士匄欲奔请祷焉。荀罛不可，曰：“我辞礼矣，彼则以之。犹有鬼神，于彼加之。”晋侯有间，以逼阳子归，献于武宫，谓之夷俘。逼阳妘姓也。使周内史选其族嗣，纳诸霍人，礼也。杜预注《左传》解释说：“宋，王者后，鲁以周公故，皆用天子礼乐，故可观。”^①

宋国是殷商后裔，因此有殷商时代的天子之乐《桑林》，鲁国为周公后裔，亦享受天子礼乐，因此用《桑林》观礼。郑玄注：“皆用天

^① (唐)杜预注，(唐)孔颖达疏：《春秋左传正义》卷三十一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，第1947页。

子礼乐，故可观。”^①可见观本为天子享诸侯时候采用的礼乐，或观德，或观礼，或观威。但是，晋侯是诸侯的身份，看到天子的礼乐感到很恐怖，只到去旌，方结束宴享。这样看来，礼乐的直接效果非常显著了。乐舞似为天子特有的艺术形式。舞已失传，但文献中还有些零碎的记载。《庄子·养生主第三》曾用十分流畅的笔调描写过庖丁解牛时的动作、节奏、音响“莫不中音，合于《桑林》之舞”^②。根据《庄子》的记载，《桑林》是乐舞，有节奏、声音，就像解牛，解牛要大开大合、要剔骨、要旋转，可见《桑林》的体制、规模、节奏都是错落有致的了。《庄子》嘲弄《桑林》如解牛，目中无礼，说明时代不同了。还有更离奇的，以舞来表现性感，刺激勾引女性的作为。

《左传》襄公二十九年说：“（季札）见舞《象箾》《南郢》者，曰：“美哉！犹有憾。”见舞《大武》者，曰：“美哉！周之盛也，其若此乎！”见舞《韶濩》者，曰：“圣人之弘也，而犹有惭德，圣人之难也。”见舞《大夏》者，曰：“美哉！勤而不德，非禹其谁能修之？”见舞《韶箾》者，曰：“德至矣哉！大矣！如天之无不帱也，如地之无不载也，虽甚盛德，其蔑以加于此矣。观止矣！若有他乐，吾不敢请已！”^③

季札观乐，我们看到风雅颂都可以歌，但是只有颂用乐舞表现，那么乐舞显然地位不一般，与民众的式歌且舞的舞不同，这里是乐舞。至于《关雎》之乱，虽然用的是舞蹈的术语，但是如果作为

^① （唐）杜预注，（唐）孔颖达疏：《春秋左传正义》卷三十一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，第1947页。

^② （清）王先谦集解：《庄子集解》卷一，上海书店出版社1986年版，第19页。

^③ （唐）杜预注，（唐）孔颖达疏：《春秋左传正义》卷三十九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，第2008页。

歌诗内容表达也不是不可以，像楚辞即为乱曰指辞，而不是舞蹈。因此我们初步判断乐舞为天子礼仪或者大合乐时候使用，而诸侯以下不可以。舞容表示成礼，因此舞是礼的表达，虽然本身具有观赏性，但核心还在道德成就的展示上。季札观乐，以《韶》为观止，这和孔子的礼乐尽善尽美观是一致的。但是这时候的观，不是礼仪性质，而是欣赏性质，礼乐的娱乐化和平民化也因此形成。这就是班固说的诗道缺的结果。但是，这种平民化是指走下神坛，而不是说老百姓可以欣赏。

《左传》庄公二十八年说：“楚令尹子元欲蛊文夫人，为馆于其宫侧，而振《万》焉。夫人闻之，泣曰：‘先君以是舞也，习戎备也。今令尹不寻诸仇雠，而于未亡人之侧，不亦异乎！’御人以告子元。子元曰：‘妇人不忘襄仇，我反忘之！’”^①

这是礼崩乐坏的很典型的例子。文夫人是当时的美女，年轻时候路过蔡国，蔡哀侯竟拦路劫色，引起息、蔡两国交恶。文夫人后来入楚，但年纪老而不衰，楚国令尹竟然色胆包天，跳《万舞》去勾引她，由此可见《万舞》是习戒备的舞蹈，这在甲骨文中就有记载的传统舞蹈，也是天子礼乐性质。就像庄子观《桑林》像杀牛一样，观更在于主体的和表演的精神境界。

三

清人阮元《释颂》说：

颂之训美盛德者，余义也。颂之训为形容者，本义

^① (唐)杜预注，(唐)孔颖达疏：《春秋左传正义》卷十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，第1781页。

也。且颂字即容字也。容、养、漾一声之转，……所谓《商颂》《周颂》《鲁颂》者，若曰商之样子，周之样子，鲁之样子而已。何以三颂有样而风雅无样也？风雅但弦歌笙间，宾主及歌者皆不必因此而为舞容；惟三颂各章皆是舞容，故称为颂，若元以后戏曲，歌者舞者与乐器全动作也。”^①

王国维不同意这样的看法，他指出：“风雅颂之别，当于声求之。颂之所以异于风雅者，虽不可得而知，今就其著者言之，则颂之声较风雅为缓也。何以证之？曰：风雅有韵，而颂多无韵也。凡乐诗之所以用韵者，以同部之音，同时而作，足以娱人耳也。……然则风雅所以有韵者，其声促也。颂之所以多无韵者，其声缓，而失韵之用，故不用韵，此一证也；其所以不分章者亦然……此二证也。”^②

其实，具体情况要具体对待。《周礼·春官》记载：“凡乐事，以钟鼓奏九夏：《王夏》、《肆夏》、《昭夏》、《纳夏》、《章夏》、《齐夏》、《族夏》、《夏》、《骜夏》。凡祭祀、飨食，奏燕乐。凡射，王奏《驺虞》，诸侯奏《狸首》，卿大夫奏《采苹》，士奏《采蘩》。”^③奏乐还是舞蹈也要看具体是什么性质，祭祀还是宴飨，一般祭祀祖先上帝、表现功德需要舞蹈，其他则未必。总之，这是规定的制度的设计，并不随意。《史记》卷四说：

① 阮元《研经室一集》卷一。

② 王国维《观堂集林》，中华书局1959年版，第111页。

③ (汉)郑玄注，(唐)贾公彦疏：《周礼注疏》卷二十四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，第800页。

兴正礼乐，度制于是改，而民和睦，颂声兴。……康王即位，遍告诸侯，宣告以文武之业以申之，作康诰。故成康之际，天下安宁，刑错四十余年不用。……康公不献，一年，共王灭密。共王崩，子懿王立。懿王之时，王室遂衰，诗人作刺。^①

颂声之说表明颂是有声的。因此我们觉得《墨子》的说明真实可靠，但是具体使用时候并不是具体作品的歌舞舞三位一体。那么，同名的作品是不是就是歌舞舞一致呢？其实也不是，而是按照当时的礼乐服从王道的原则来操作。

《吕氏春秋·古乐》云：“武王即位，以六师伐殷，六师未至，以锐兵克之于牧野。归，乃荐俘馘于京太室，乃命周公为作《大武》。”^②表明是周公作的庆贺牧野之战写作的乐。按《庄子·天下篇》云：“文王有辟雍之乐，武王、周公作《武》。”^③是武王、周公作的《武》诗，还是指《大武乐》。按《左传》宣公十二年：“武王克商，作《颂》曰：‘载戢干戈，载橐弓矢。我求懿德，肆于时夏，允王保之。’又作《武》，其卒章曰‘耆定尔功’。其三曰：‘铺时绎思，我徂维求定。’其六曰：‘绥万邦，屡丰年。’”^④这里的《颂》的内容就是《时迈》一章。《诗经》中还有《下武》一篇，为歌颂周公之作。皆写盛世道

^① (汉)司马迁撰，(唐)张守节正义：《史记》卷四，中华书局1982年版，第133页。

^② 陈奇猷：《吕氏春秋校释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，第289页。

^③ (清)王先谦：《庄子集解》卷一，上海书店出版社1986年版，第217页。

^④ (唐)杜预注，(唐)孔颖达疏《春秋左传正义》卷二十三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，第1882页。